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投证券”、“保荐人”）作为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晨科技”、“公司”）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美晨科技201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903号文《关于核准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本公司于2011年6月29日由主承销商（保荐人）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现更名为“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43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5.7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67,939,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32,310,907.17元。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实施了验证，并出具了中磊验字（2011）第0046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余额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投入项目运用的募集资金72,828,618.26元，累计补充流动资金88,000,000.00元，累计已使用160,828,618.26元，剩余募集资金余额171,482,288.91元与募集资金专户中的期末资金余额172,049,784.83元基本相符，差异567,495.92元系银行存款利息净收入。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本公司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要求，公司及保荐机构中投证券分别与募集资金存储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城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城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履行三方监管协议的过程中不存在问题。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和使用情况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具体资金余额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银行名称	账户余额
新增橡胶减振系列产品项目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城支行	34,420,205.40
新增流体管路产品项目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城支行	57,985,122.58
新增技术中心项目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	39,171,354.94
超募资金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	40,473,101.91
合计		172,049,784.83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3,231.09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282.8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282.8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增橡胶减振系列产品项目	否	7,900.00	7,900.00	3,264.27	3,264.27	41.32				否
新增橡胶流体管路产品项目	否	10,300.00	10,300.00	3,312.22	3,312.22	32.16				否
新建技术中心项目	否	5,816.00	5,816.00	706.37	706.37	12.15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4,016.00	24,016.00	7,282.86	7,282.86	---				否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否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00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00				
合计		25,816.00	25,816.00	9,082.86	9,082.86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计划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4,016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 36,793.9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33,231.09 万元，超募资金 9,215.09 万元。经 2011 年 7 月 13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 1,800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									

	补充流动资金。截至报告期末，该事项已实施完毕。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经 2011 年 11 月 7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通过，将新增橡胶减振系列产品项目中的空气弹簧车间实施地点由山东省诸城市密州路东首（公司南厂区）变更为山东省诸城市东外环北首路西（公司北厂区）；经 2011 年 12 月 6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通过，将新建技术中心项目实施地点由山东省诸城市密州路东首（公司南厂区）变更为山东省诸城市东外环北首路西（公司北厂区）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1 年 7 月 13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通过，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自筹资金共计 5,586.72 万元，其中：新增橡胶减振系列产品项目 2,079.47 万元，新增流体管路系列产品项目 2,928.29 万元；新建技术中心项目 578.97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经 2011 年 11 月 7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11 年 11 月 23 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实际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 万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剔除补充流动资金金额，其余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四、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201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报告认为，美晨科技《201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贵公司2011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保荐人主要核查工作

报告期内，保荐代表人通过访谈沟通、审阅相关资料、现场检查等多种方式，对美晨科技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查阅了美晨科技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使用原始凭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美晨科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和支持文件等资料，并与美晨科技中高层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就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沟通交流等。

六、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美晨科技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等法律法规所禁止的情形。美晨科技2011年度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保荐人对美晨科技201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葛绍政

尤凌燕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2 年3月27日